核准日期：2006 年 12 月 15 日
修改日期：

注册商标

盐酸二氧丙嗪颗粒说明书

注册商标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在医师指导下使用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盐酸二氧丙嗪颗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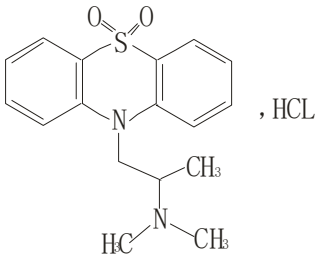
英文名称：Dioxopromethazine Hydrochloride Granules

汉语拼音：Yansuan Eryangbingqin Keli

【成份】本品主要成份为盐酸二氧丙嗪。

化学名称：10-(2-二甲氨基-丙基)吩噻嗪-5，5-二氧化物的盐酸盐。

化学结构式：



分子式：$C_{17}H_{20}N_2O_2S \cdot HCl$　　分子量：352.88

【性状】本品为淡黄色颗粒。

【适应症】用于小儿咳嗽、过敏性哮喘、荨麻疹及皮肤瘙痒等症。

【规格】1.5mg

【用法用量】口服。

1～2 岁，一次 1/2 袋；3～4 岁，一次 1 袋；5～6 岁，一次 1.5 袋。一日 2 次。

【不良反应】偶有嗜睡、乏力感。

【禁忌】对本品过敏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本品仅为儿童用药。

2.治疗量与中毒量接近，不得超过极量。

3.癫痫、肝功能不全者慎用。

【孕妇及哺乳期妇女用药】尚不明确。

【儿童用药】尚不明确。

【老年用药】尚不明确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尚不明确。

【药物过量】尚不明确。

【药理毒理】

1.药理　本品有较强的镇咳作用。并有抗组胺、解除平滑肌痉挛、抗炎和局部麻醉作用。镇咳作用出现于服药后的 30～60 分钟，持续 4～6 小时或更长。

2.毒理　本品无肝肾等脏器的毒性。经过致畸研究，对胎儿无伤害。未发现其成瘾性。

【药代动力学】尚不明确。

【贮藏】密封，在阴凉(不超过 20℃)干燥处保存。

【包装】复合铝袋包装，每袋 3g，每盒 6 袋。

【有效期】暂定 24 个月

【执行标准】化学药品地方标准上升国家标准第二册 WS-10001-(HD-0181)-2002
【批准文号】国药准字 H44024806
【生产企业】
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 88 号
邮政编码：510515
质量服务电话：（020）87063679
销售服务电话：（020）87573176
药物警戒电话：（020）87062636
传真号码：（020）87061075
网址：http://www.byszc.com
药品生产企业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
生产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 88 号